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金侖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18年8月7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或誘使任何人士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要約或邀請。有意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於根據招股章程發售的發售股份前，務請細閱招股章程，以了解有關本公司及下文所述股份發售的詳細資料。

本公告並非在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要約出售或游說要約購買本公司任何證券或邀約參與有關任何類型證券或投資的任何投資活動。發售股份未曾且不會根據美國適用證券法及法規進行登記，且除非依照美國適用證券法及法規，否則不得在美國發售或出售。本公司不擬亦且現時亦無計劃在美國公開發售發售股份。

GOLDEN PONDER HOLDINGS LIMITED

金侖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發售

發售股份總數	:	200,000,000 股股份（視乎調整權行使與否而定）
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	20,000,000 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配售股份數目	:	180,000,000 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調整權行使與否而定）
發售價	:	不超過每股發售股份0.55港元且預期不低於每股發售股份0.45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面值	:	每股股份0.01港元
每手買賣單位	:	10,000 股
股份代號	:	1783

保薦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



聯席牽頭經辦人



本公司已向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已發行股份及根據股份發售將予發行的股份(包括根據資本化發行及因發售量調整權、超額配股權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上市及買賣。假設公開發售於2018年8月22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2018年8月22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於聯交所開始買賣。

股份發售包括暫定公開發售20,000,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相當於發售股份之10%,以及根據配售初步提呈的180,000,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調整權行使與否而定),相當於發售股份之90%。公開發售及配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分配可按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一節所述予以調整。

公開發售與配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分配可按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述予以調整。具體而言,聯席賬簿管理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可從配售重新分配發售股份至公開發售,以滿足公開發售項下的有效申請。根據聯交所發出的指引信HKEX-GL91-18,倘該重新分配並非根據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完成,則於該重新分配後可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最多不得超過向公開發售所作之初步分配的兩倍(即40,000,000股發售股份),以及最終發售價應釐定為發售價範圍的下限(即每股發售股份0.45港元)。

待股份獲准在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且本公司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由股份於聯交所開始買賣日期或香港結算可能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在中央結算系統記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於任何交易日進行交易後,須在其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交收。中央結算系統所有活動須受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所約束。本公司已作出一切所需安排,以使股份可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此外,本公司預期根據配售包銷協議向聯席賬簿管理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配售包銷商)授出調整權,據此,聯席賬簿管理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配售包銷商)可於上市前行使發售量調整權或自上市日期起至直至根據公開發售遞交申請最後日期止30天內行使超額配股權,據此任何一項,本公司須按適用於股份發售的相同條款以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30,000,000股額外股份,佔根據股份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15%,純粹補足配售的任何超額需求。本公司將於其配發結果公告披露發售量調整權有否獲行使及行使的數量,並將於公告確認倘發售量調整權當時不

獲行使，發售量調整權將會失效及不可於任何未來日期行使。配發結果公告將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headfame.com.hk 刊載。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headfame.com.hk 刊載公告。

除另行公佈外，發售價不會超過每股發售股份0.55港元，並預期不會低於每股發售股份0.45港元。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於申請時須全數支付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0.55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而倘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每股發售股份0.55港元，則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將僅按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所載的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

申請人如欲以本身名義獲配發公開發售股份，應填妥及簽署白色申請表格。申請人如欲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獲配發公開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入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彼等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於中央結算系統持有的股份賬戶，應(i)填妥及簽署黃色申請表格；或(ii)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招股章程連同白色申請表格可於2018年8月7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起至2018年8月10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止的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索取：

(i) 公開發售包銷商以下的任何辦事處：

太平基業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中16-18號
新世界大廈2座11樓

訊匯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上環皇后大道中183號
中遠大廈9樓

首盛資本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干諾道中61號
福興大廈17樓A室

潮商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港灣道26號
華潤大廈4001-4002室

富比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駱克道188號
兆安中心26樓

(ii) 保薦人的以下辦事處：

德健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金鐘
夏慤道18號
海富中心1座
27樓2701室

(iii)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的下列任何網點：

地區	網點名稱	地址
香港島	營業部	中環畢打街20號
	太古城支行	太古城道18號太古城中心 第二期地下38號舖
九龍	尖沙咀支行	尖沙咀麼地道22-28號 中福商業大廈地下1-3號舖
	牛頭角支行	牛頭角道77號淘大商場一期地下 G1及G2號舖
新界	調景嶺支行	調景嶺都會駅商場2樓L2-064及 L2-065號舖

招股章程連同**黃色**申請表格可於2018年8月7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起至2018年8月10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止的正常辦公時間內在香港中環康樂廣場八號交易廣場一座及二座一樓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索取，或閣下的股票經紀可能備有**黃色**申請表格及招股章程。

已按表格上印備指示在各方面填妥的**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連同附有註明抬頭人為「交通銀行(代理人)有限公司 — 金侖公開發售」的支票或銀行本票須於以下時間內投入上述收款銀行任何網點的特備收集箱以進行付款：

2018年8月7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2018年8月8日(星期三)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2018年8月9日(星期四)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2018年8月10日(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認購申請的登記時間為2018年8月10日(星期五)(即認購申請截止當日)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至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 — 9.惡劣天氣對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所述的較後時間。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可於2018年8月7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2018年8月10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9.惡劣天氣對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較後時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有關公開發售的條件及程序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及「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各節。

本公司預期，最終發售價、配售的踴躍程度、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公開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將於2018年8月21日(星期二)或之前於本公司網站 **www.headfame.com.hk**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公佈。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及根據公開發售提出申請的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適用)將按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 — 10.公佈結果」一段所述時間及日期以及所述方式通過多種渠道提供。

本公司將不會就股份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認購申請時繳付的股款發出收據。股票將僅於股份發售成為無條件及招股章程「包銷 — 包銷安排及費用 — 終止理由」一段所述之終止權利均未獲行使之情況下於2018年8月22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

假設股份發售於2018年8月22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及包銷協議並無根據其各自條款終止，預期股份將於2018年8月22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在聯交所開始買賣。股份將按股份代號1783以每手10,000股股份的買賣單位進行買賣。

承董事會命
金侖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金棠

香港，2018年8月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金棠先生(主席)及陳金明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侯穎承先生、司徒昌先生及溫耀祥先生。

本公告在本公司網站www.headfame.com.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可供查閱。